

# 教务处通知

教通〔2019〕1号

---

## 普洱学院关于开展毕业论文（设计） 查重检测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树立良好的学术风气，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根据《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4号）、《云南省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学士学位论文质量抽检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学位〔2018〕11号）及《普洱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规定》等文件精神要求，为加强和规范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杜绝毕业论文（设计）中抄袭、篡改已有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学校决定开展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工作，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查重检测范围

2019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 二、查重检测系统

学校将试用“维普论文检测系统”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查重检测，教务处将统一提供账号给学院、学生使用。

### 三、检测程序

(一) 各学院根据各专业答辩时间安排，提前告知学生论文检测截止时间。

(二) 学生自检：学生提交正式检测论文前，可登陆 <http://vpcs.cqvip.com/organ/lib/peuni/>，进入“学生自检通道入口”，账号为“peuni+学号”，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先自行进行检测（由维普公司提供 1 次免费检测机会），按检测结果进行修改完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三) 把关检测：

1. 学生必须在各学院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毕业论文（设计）电子档提交至维普论文检测系统，进入“学校把关检测入口”，账号为学号，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进行论文提交（学生只能进行论文提交，不能进行论文检测）。

2. 论文的把关检测将由二级学院的论文检测系统管理员统一进行。

3. 通过检测的论文需打印出检测报告纸质版（PDF 版首页），学生签字认可（姓名与日期）后，交所在学院汇总备案，同时作为参加答辩的基本条件。“学校把关检测入口”与“学生自检通道入口”所比对的资源及技术是一样的。

(四) 注意：

1. 为确保查重检测的准确度，提交查重检测的论文格式请参照附件 2 修改。

2. 学生自行检测与最终提交学校检测为两个不同的端口，需用不同账号登陆。学生自行检测为“学生自检通道入口”，账号为 peuni+学号；学校官方检测端口为“学校把关检测入口”，账号为学号，密码均为身份证号后六位。登陆后请及时更改密码，防止账号被盗用。

3. 学生须对提交上传检测的论文（设计）进行统一命名，格式为“姓名-学号-论文题目”，如“张三-1506021232-小粒咖啡银皮的特性研究”。

4. 学生在“学校把关检测入口”正式提交论文，经系统管理员统一进行检测后，论文的检测结果不可修改、撤销、删除，并自动汇总结果到教务处校级管理员。

#### **四、查重检测与结果运用**

（一）所有本科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均需通过“维普论文检测系统”进行查重检测，检测为“合格”的论文（设计）方可参加答辩。

（二）“维普论文检测系统”只是对本科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学术不端行为的检测提供技术支持，其系统的检测结果只能作为初步认定，是否有抄袭行为，各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领导小组应组织专家进一步鉴定，并作出结论。具体检测结果认定与处理方法见下表：

##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结果认定及处理办法

结果类别	检测结果	性质初步认定	处理办法
A	$R \leq 20\%$	合格	可参加优秀论文评选
B	$R \leq 35\%$	合格	可参加答辩
C	$35\% < R \leq 70\%$	疑似存在抄袭行为	由学院反馈给学生，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限期修改，修改后须再次检测，检测结果小于或等于 35% 方可参加答辩，若还高于 35%，取消答辩资格，成绩计为“不及格”。
D	$R > 70\%$	疑似存在严重抄袭行为	由所在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领导小组进行进一步鉴定。在确认论文（设计）存在严重抄袭行为后，由所在学院签署意见后，报教务处备案，同时取消答辩资格，成绩计为“不及格”。

注：R 为文章整篇文字的相似率，是指被检测论文（设计）与非本人学术成果的文字重合字数占全文的百分比，包括“复写率+引用率”。

### 五、其他

（一）各学院应高度重视，成立领导小组，认真做好本科学生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检测工作的安排部署，切实采用有效措施，加强质量监控，加强学生的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督促指导教师恪守职责、严格把关，保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二）查重检测工作必须在论文（设计）评审与答辩前完成，查重不合格的论文不得进入评审与答辩环节。

（三）优秀毕业论文相似率（R）不高于 20%（含 20%），

不合格的优秀毕业论文，将取消该优秀毕业论文资格，差额不再递补。

（四）学校教务处目前正与重庆维普资讯有限公司在对系统的组织架构和账号等相关数据进行处理和完善。“学生自检通道入口”将于2019年3月5日后对我校15级本科生开放。

（五）相关二级学院在接到通知后，请指定一名责任心较强的教师或工作人员担任本学院的论文检测系统管理员，并填写《普洱学院论文检测系统管理员备案表》（附件3）于2019年3月4日前报送至教务处2015办公室备案。

（六）教务处将在2019年3月初邀请重庆维普资讯有限公司的技术人员到我校进行培训，同时为各学院的系统管理员发放账号和密码，具体培训时间请等教务处进一步通知。

特此通知。

教务处

2019年2月24日

- 附件：1. 维普论文检测系统使用指南  
2. 维普论文检测格式要求  
3. 普洱学院论文检测系统管理员备案表